



## ‘98 聖潔年 — 成為聖潔，合乎主用

### 怎能對罪掉以輕心

董長發牧師

經文：創二 16-17、三 4-5、撒下十一 1-15、十二 1-15

- 一. 引言： 有一次，一間學校考聖經科的題目，內中主要是論述關乎兩方面的事，一是論聖靈，另一是論撒旦。有一位學生對聖靈很有興趣，亦讀得很熟，寫了很多關乎聖靈的資料，但忽略了時間的安排，他用了幾乎全部時間去答第一部份（關乎聖靈），答完第一題後才驚覺——慘！已沒有時間再答另一部份（關於撒旦），於“ All pens down ” 此話還未發出前，他急速地寫下：「 I have no time for the Devil 」 中譯：「我不給魔鬼留時間／地步」。

當然這個答案換不到好的分數，但這句說話內中的「意思」卻很有警別的作用。是的，我們不應將寶貴的時間，浪費在魔鬼的事上。我們不是服侍牠的僕人；同樣，我們亦不應讓牠有機會停留在我們的生命中——「不可給魔鬼留地步！」

為了幫助我們達成這方向，我們需要認識關乎魔鬼的詭計，所謂知己知彼，才能容易得勝。大家切勿誤會，以為「不留地步」= 不用時間去認識，相反，我們若對魔鬼的詭計掉以輕心，我們便會很容易落入牠的圈套中，成為犯罪者，若不慎犯了罪而又不及早回轉，對罪又掉以輕心，更會帶來可悲的遺憾。

#### 二. 分段：

##### A. 魔鬼的詭計 — 是引誘人犯罪

魔鬼絕頂聰明，居心不良。牠知道，神雖慈愛，以憐憫待人，但神是聖潔公義的，對罪不會姑息，不以有罪為無罪，聖潔的祂絕不能容讓屬祂的人不聖潔，牠（魔鬼）知道，唯一能令人失去神恩的方法是引誘屬神的人犯罪。

於昔日，魔鬼藉蛇的形狀引誘始祖犯罪（參創三），又藉巴蘭引誘以色列人行淫，觸怒聖潔威榮的神，使百姓不但失去神的幫助，更遭神的嚴

懲。(參民卅一 16) 所以，我們切勿對罪(魔鬼用來使我們與神隔開的詭計)掉以輕心，須知聖潔的神是不能與罪並存的！

## B. 罪是非常厲害的

1. 「它」的誘惑遍滿各處 — 昔日從伊甸園中存在(創三)，後來，主耶穌在曠野裏，罪的誘惑亦存在(太四 1-11)，彼得將內中的原因告訴我們，參考彼前五 8 「因為你們的仇敵魔鬼，如同吼叫的獅子，遍地游行，尋找可吞喫的人。」原來引誘人的主腦魔鬼，遍地游行，伺機攻擊屬神的人，我們四周圍都已被牠設下陷阱，信徒門呀，我們務要小心。
2. 「它」的吸引力強 — 「罪」常以其美麗的一面來吸引人、引誘人，而將其猙獰的一面隱藏，它強化了其吸引人的部份，而淡化可惡和有害的部份。如在伊甸園引誘始祖時，將「一定死」淡化為「不一定死」，而強調「眼睛明亮」，如神般可知善惡。

在日常生活中，以香煙廣告為例，常以牛仔明星，身旁美女來襯托，強化吸煙是猛男本色，佔廣告的絕大部份篇幅，而將警告字眼「香港政府忠告市民，吸煙危害健康」放於不太顯眼的角落。

又例如，在報章及雜誌上，將女性的身段來強化，作吸引讀者的手法，而不理會讀者在生理及心理上所引起的不良影響，輕則在思想上犯罪，重則會對異性有行動上的傷害。

3. 「它」針對人的弱點：  
人，在不同的時間(少年、青年、中年、老年)，在不同的處境(失意、得意、或多或少，總有其弱點，有人是金錢，有人是名望，有人是情慾或其他如反叛、逞強、自我中心.....等)，魔鬼針對我們的弱點，以各樣手法(或軟或硬)來攻擊我們，滿足我們的罪性渴求，使我們陷在罪中。不少人犯罪跌倒後，才後悔說：「我起初以為我不會那麼容易跌倒的」是的，正如很多吸毒的人起初亦估不到自己會上癮一樣，但可惜一次便禍害一生了。與其嗟嘆：「早知如此，悔必當初」。最安全的做法還是：「小心第一次」，「不要作第一次的嘗試」，更不要自視過高，切記人都是軟弱的，始祖如是，我們亦如是。昔日連大衛王亦敵不過罪的引誘，何況我們呢！
4. 「它」會減弱我們的防禦力  
當基督徒一接受了罪的引誘(給魔鬼留了地步)，他的靈性知覺便受阻，被麻木。(如染了痲瘋的病人，失去了知覺及感覺般)，漸

漸地，這些基督徒會接受一些不合真理標準的事，會跟隨今世的風俗及趨勢，視之為「無所謂」，如婚前性行為、同居、一夜情、偷窺等。這些可憐的基督徒，在不知不覺間，便隨流失去聖潔的標準，失去了作鹽作光的見證力。

#### 5. 「它」引發更重更大的「罪」

由於「它」，減弱了我們屬靈的防禦力，罪便更容易控制我們，叫我們愈犯愈大，愈犯愈深。以大衛王為例，從他看見拔示巴沐浴，至他借刀殺拔示巴的丈夫烏利亞的過程中，有一連串的「給魔鬼留地步」的痕跡。

以下是簡單的過程：

- a. 看見異性（拔示巴）沐浴  
    ↓ 給魔鬼留地步，靈性知覺開始麻木
- b. 差人查看，打聽  
    ↓ 再留地步，更深麻木
- c. 差人去接  
    ↓ 再留地步，再麻木
- d. 見面後，與之同房  
    ↓ 再留地步，更深麻木
- e. 借刀殺人

我們犯罪，若不及早回轉，便會愈犯愈重、愈大、愈深，至泥足深陷，便難以自拔了。故切要小心。

#### C. 罪的惡果

聖經說得很清楚，人種的是什麼，收的就是什麼（參加六7），人犯罪後，其惡果包括：

1. 精神上受捆 — 會擔心被人揭發，滿有壓力，不安。
2. 心靈上痛苦 — 因罪使人與神隔開，叫人心靈枯乾，大衛犯罪後，心靈痛苦非常，詩篇五十一篇，他形容自己的「骨頭被壓傷」。
3. 事奉上 — 無力，神亦不會祝福及使用，作工亦無果效，信心亦失。
4. 人際關係上 — 不和諧，因與神不和諧，與人亦無法能和諧，彼此不能互助互愛。
5. 工作上 — 會失去喜樂，失去積極的鬥志，失去自制力，失去神采。
6. 責任上 — 公義的神，不會對罪視而不見，當我們輕藐聖潔的

真理時，神會施與應得的教訓，因神的聖潔是輕慢不得的。

#### D. 今日基督徒應如何回應

##### 1. 若我們正面對罪的引誘、試探時：

- a. 消極性方面，是不再給魔鬼留地步，以情慾引誘為例：不再看色情刊物及電影，不讓不潔的思想及意念留於腦海中，更不要呈強，明知山有虎，而偏向虎山行。
- b. 積極性方面：
  - 需多親近神
  - 多思想主的話，讓主的道，主的訓詞提醒並淨化我們的心靈（參詩一 1-2）。
  - 多唱聖詩。
  - 多禱告、反省。
  - 多參與教會祈禱會，互相守望、支持，一同追求聖潔生命。我們積極追求聖潔，以攻為守，可以攻破魔鬼的營壘，榮耀主的名。

##### 2. 若不慎犯了罪的話：

- a. 切忌勿遮掩
 

罪，是遮不住的，昔日大衛想遮，但遮不住。而用另一罪來掩，同樣失敗，反使自己罪上加罪，愈遮愈糟糕。
- b. 悔罪回轉是唯一途徑
 

向神認罪悔改，向人認罪、謝罪，才是真正方法。大衛認罪，心靈才得釋放，使徒約翰告訴我們「我們若認自己的罪，神是信實的，是公義的，必要赦免我們的罪，洗淨我們一切的不義。」（參約壹一 9）我們切記才是。
- c. 甘心接受管教
 

雖然管教、懲治仍需執行，但這是生命的提醒與愛的管教，是神與人復和的必經過程，過程完畢後，我們可以重新得著神的愛、神的恩，生命可以重現光輝。

#### 三. 結論

所以，弟兄姊妹們，我們要謹慎面對罪，不能掉以輕心，要明白「它」的厲害與禍害，免被引誘跌倒，若不慎跌倒，切記向神認罪、回轉，使生命重現光輝。